关于面向有关高校开展主题案例专项征集的邀请函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突发。党中央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亲自指挥，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第一位。中国政府、中国人民不畏艰险，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全民动员、联防联控、公开透明，打响了一场抗击疫情的人民战争，充分展现了中国力量、中国精神、中国效率。重大传染性疾病是全人类的敌人，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的蔓延给世界公共安全、公共治理带来巨大挑战，也对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提出新的要求。2020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将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我们在脱贫攻坚领域取得的前所未有的成就，彰显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

聚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两大主题，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开发主题案例的巨大资源和良好契机。集聚名校、名院、名家力量，开发一批高水平重大主题案例，对坚定“四个自信”，讲好中国故事，在制度、理念、思想、理论、治理、实践等方面为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提供时代性、引领性、价值性的案例资源具有重要意义。经研究，“中国专业学位案例中心”（以下简称案例中心）特面向有关高校开展主题案例专项征集。

一、征集方式

本次主题案例专项征集设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两大主题，主要面向在公共管理学科领域具有较高声誉或在案例建设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部分高校开展,统筹考虑区域分布。

（一）经费支持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分别在每个主题下选择若干选题给予经费支持，一般为10-20万元。经费额度根据完成情况及验收结果进行弹性调整。

（二）成果要求

立足客观事实，深刻剖析内涵，总结治理经验，挖掘具有重要理论价值与实践意义的，具有典型性、示范性和探索性的高水平、高质量中国案例。案例形式包括文字案例、视频案例、小微案例和短视频案例。每个选题的成果应包含至少2篇文字案例，至少1篇小微案例，视频案例或短视频案例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完成且每种形式至多1个。具体要求如下：

1.文字案例：提供中英文对照版本，要求中文版案例正文不少于10000字，并配有详实的案例说明书；

2.视频案例：建议视频时长在15-30分钟，并配有详实的视频案例说明书；

3.小微案例：案例正文不超过4000字，并配有相应的案例说明书；

4.短视频案例：建议视频时长3-5分钟，并配有相应的案例说明书。

每个选题下不同形式的案例及其配套说明书，应从不同理论视角进行分析。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条件

1.采用“首席专家制”，由首席专家牵头组建工作团队，聚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或“脱贫攻坚”任一主题，确定案例申报选题。

2.首席专家需在相关行业或领域具有较高的名誉和声望，且具有丰富的案例开发和案例教学经验，掌握案例研究方法。以首席专家身份参与的案例选题数量原则上不超过1个，每个团队成员数量建议控制在3-5人。

3.鼓励首席专家联合经济发展、医药卫生、扶贫开发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机构以及相关专业学位类别知名学者组成工作团队。

（二）申报流程

实行网上申报，不需要提供纸质材料。具体安排如下：

1.2020年4月26日08:00至2020年5月9日17:00，首席专家登录案例中心网站(https://ccc.chinadegrees.com.cn),以实名信息注册成为教师会员，并代表本团队按规定要求填写《2020年主题案例专项征集申报书》（模板见附件1）。

2.2020年4月26日08:00至2020年5月15日17:00，首席专家所在单位登录上述网站申请成为单位会员，同时指定专人对本单位所有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确认本单位推荐名单，提交本单位《2020年主题案例专项征集推荐汇总表》（模板见附件2）。

教师会员及单位会员注册申请审核期为1个工作日，请各位首席专家及所在单位负责人合理安排。系统到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及推荐。

三、评审验收

（一）资格审查

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首席专家自动成为案例中心评审专家，并参加本次主题案例专项征集评审工作。

（二）专家评审

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建议支持名单。

（三）结果公示

对建议支持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与首席专家所在单位签署合作协议。

（四）成果验收

每个选题执行期均为2020年6月1日-2021年3月31日，其中2020年11月进行中期检查。首席专家应于中期检查及结项验收期满前半个月提交相关材料和案例成果，学位中心将组织专家对不同形式案例成果进行检查和分类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确定验收结果。

四、其他事项

（一）为提高支持效率、保证成果质量，本次征集以首席专家数量为统计单位，实行限额推荐。请相关单位（名单见附件3）统筹安排、择优推荐，严把申报质量，避免集中选报同一主题、避免相近选题重复申报。

（二）首席专家需对本团队申报材料及成果的真实性负责，确保成果无知识产权争议。

（三）经验收合格的案例将收录至案例中心案例库，案例作者拥有著作权中的署名权、修改权、改编权；学位中心享有复制权、发表权、修改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改编权、汇编权和翻译权等其他权利。学位中心可代表案例作者与相关单位或个人进行案例交换、购买、出版等商务谈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玉娟010-82378235

赵瑾茹010-82378233

李征博010-82378726

联系邮箱：case\_zj@cdgdc.edu.cn